

附件 1

崇信县崇安热力有限公司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

一、自动监测设施建设(更换)概括

2018年12月在70MW锅炉烟气排放口安装1台烟气在线监测系统,并通过验收,运行正常。2021年12月烟气在线监测系统运行过程中粉尘仪出现异故障,无法检修,为此更换1台新的粉尘仪。

崇信县崇安热力有限公司2021年12月委托相关专业人员更换了1台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量程为0-100mg / m³的粉尘仪。

2022年02月21日-02月27日连续七天进行168小时无故障运行测试,2022年02月10日-02月12日进行了72小时调试检测,2022年02月28日由定西华庆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在线设备比对监测。

崇信县崇安热力有限公司100t锅炉烟气排放连续监测设备由甘肃绿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运营,运营情况良好。

二、自主验收情况

(一) 按照规范性要求安装情况。是否符合自动监测设施安装技术规范。

环保设施	布袋除尘器+脱硫塔+炉内脱硝		
自动监控设施情况 (CEMS系统)			
设备安装位置	安装于100T锅炉烟气排气筒采样口		
安装位置是否规范	规范		是

(二) 调试情况。调试周期及结论。

颗粒物分析仪		Model2030		激光后向散射法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达标情况	
颗粒物	零点漂移		不超过±2.0%		0.33%	合格	
	量程漂移		不超过±2.0%		0.00%	合格	
项目	时间段	参比法数据	CEMS数据	单位	技术要求	比对结果	达标情况
颗粒物	14:51-14:56	7.1	7.24	mg/m ³	10mg / m ³ < 排放浓度 ≤ 20mg / m ³ , 绝对误差不超过 ±6mg/m ³	绝对误差-0.12mg/m ³	达标
	15:14-15:19	6.9	7.33	mg/m ³			
	15:41-15:46	6.7	7.25	mg/m ³			
	16:01-16:06	6.8	7.32	mg/m ³			
	16:19-16:24	7.0	7.34	mg/m ³			

(三) 试运行情况。试运行周期及结论。

试运行168小时

试运行期间,在线监测系统未出现除通讯稳定性、通讯协议正确性、数据传输正确性以外的其他联网问题,联网及数据传输稳定性符合有关要求。

测试项目	考核指标	测试结果	综合评定
通讯稳	1、现场机在线率为95%以上;	在线率为100%	合格
	2、正常情况下,掉线后,应在5分钟之内重新上线;	无掉线	合格
	3、单台数据采集传输仪每日掉线次数在3次以内;	无掉线	合格

定性	4、报文传输稳定性在99%以上，当出现报文错误或丢失时，启动纠错逻辑，要求数据采集传输仪重新发送 报文。	报文输出率为100%	合格
数据传输安全性	1、对所传输的数据应按照HJ / T212中规定的加密方法进行加密处理传输，保证数据传输的安全性。	对所传输的数据已加密，符合HJ / T212-2017标准	合格
	2、服务器端对请求连接的客户端进行身份验证。	服务器端身份验证通过	合格
通讯协议正确性	现场机和上位机的通信协议应符合HJ / T212中的规定， 正确率100%	通信协议完全符合HJ / T212-2017标准	合格
数据传输正确性	系统稳定运行一星期后，对一星期的数据进行检查，对比接收的数据和现场的数据完全一致，精确至一位 小数，抽查数据正确率100%。	数据正确率为100%	合格
联网稳定性	系统稳定运行一个月，不出现除通信稳定性、通信协议正确性、数据传输正确性以外的其他联网问题。	未出现其他联网问题。	合格

(四) 比对监测情况。比对监测报告及其编号，报告结论。

比对报告编号：DXHQ-JCBG-220303-001

比对监测单位	定西华庆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点位名称	锅炉排气筒	监测日期	2022.2.28
监测设备名称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型号及编号	磅应3012H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新08代)DXHQ-YQ-003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比对方方法		自动监测方法

验收项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			激光后向散射测试法		
监测日期	点位	比对时段	比对监测数据实测值	自动监测数据实测值	考核指标	比对结果	达标情况
2022.2.28	颗粒物(PM ₁₀)	12:31-12:41	13.7	13.6	绝对误差≤±6mg/m ³	-0.12mg/m ³	达标
		12:48-12:58	14.9	14.7			
		13:09-13:19	14.0	13.6			
		13:26-13:36	15.1	15.2			
		13:43-13:53	13.2	13.2			

(五) 联网及数据一致性情况。

1. 联网：项目于2019年01月开始联网测试后运行，运行后正常，本次不在进行联网调试。设备在联网运行期间，系统上传数据无掉线情况，符合单台数据采集传输仪每日掉线次数在3次以内的要求。报文传输率为100%，符合报文传输稳定性99%以上的要求，并且当系统出现报文错误或丢失时，能自动启动纠错逻辑，要求数据采集传输系统重新发送报文。本项目更换粉尘仪后利用现有已经通过验收的网络进行传输，通过查询粉尘仪更换后一个月的运行数据可知，未出现异常情况，联网正常。本次验收只对联网数据正确性进行说明。

2. 数据的一致性

在系统稳定运行一段时间后，检查上位机接收数据与现场数据采集传输仪数据的一致性，检查时间周期为2022年02月21日至2022年02月27日（总时长为7天），每天抽查任一时间点的历史数据进行检查。检查结果参考环保局监控平台168小时数据。

三、自主验收结论

经过核查，我单位崇信县崇安热力有限公司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符合国家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验收相关技术规范，相关数据真实有效，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向社会公告。

崇信县崇安热力有限公司(盖章)

2023年04月04日